

为什么那么多人修炼法轮功？



有很多人都困惑过：到底为什么有那么多人修炼法轮功？为什么他们在中共残酷的迫害，甚至于酷刑折磨下仍然不放弃自己的信仰？

一个卧床数十年不起的病人，当中医西医民间偏方种种办法都试过，医院都对自己判死刑了，最后自己都死了心的人，忽然不用打针吃药能正常生活了，去医院检查化验都完全正常了；

一个吸烟几十年，戒烟失败几十次的人，忽然轻轻松松戒了烟，甚至有的戒掉了毒瘾；

一个人见人怕的劣迹青年，忽然一日自动要改邪归正，从此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一个毕生追求宇宙人生的真理，遍览古今中外圣贤书籍而不得其解，困惑多多的人，忽然在一本书里发现了所有问题的答案，过去的一切矛盾疑团豁然开朗；

一个在宗教里修行多年，苦于层次不能提高的人，忽然发现过去几十年修行难以割舍的名、利、情，今天恍如过眼烟云，轻松放下；、、、、、、。

这种事情发生在第一个人身上，你说 99.9999%是偶然；在第二个人身上，你说 99.999%是碰巧；在第 100 万个人身上发生，你还能说 99.99%是阴错阳差吗？其实，今天这样的事情已经发生在一百多个国家、上亿的法轮大法修炼者身上了！法轮大法（法轮功）是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修炼“真、善、忍”宇宙特性，还包括五套舒缓优美的功法动作。要求修炼者不断提高道德水准，从而达到身心净化。法轮功不但具有祛病健身的奇效，还对提高整个社会的道德水准有着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多次遭迫害 南昌市夏明金又被冤判三年半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江西报道）江西省南昌市法轮功学员夏明金女士，因外出给民众讲法轮大法真相，于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九日被南昌市公安局青云谱分局国保大队警察绑架、非法抄家，之后她一直被关押在南昌市第一看守所。二零二四年五月下旬，家人得知夏明金已被南昌市西湖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半刑期，她已经被劫持到江西省女子监狱关押迫害。

被迫害前的夏明金

夏明金现年 59 岁，家住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因坚持真、善、忍信仰，告诉民众法轮大法真相，多次遭中共迫害，她曾被非法关押在洗脑班、拘留所，被非法劳教一年、遭非法判刑两年，还经常遭到“610”人员、青云谱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警察、岱山派出所片警、岱山司法所及施尧村社区等人员的骚扰。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夏明金结束洗脑班迫害回到家中，刚过去两年三个月，就再次遭绑架关押，如今她又被冤判三年半刑期。

修大法身心受益

夏明金家住南昌市青云谱区，她原本患有严重的鼻窦炎，常年因严重鼻塞无法用鼻呼吸，医生说没有什么好的医治方法，只能开刀做手术，但不一定能根治，可能还会复发。一九九七年十二月的一天，夏明金偶然间听到她丈夫单位的同事说炼法轮功可以祛病健身，她就抱着试一试的心态，到炼功点去学炼法轮功。炼功三天后，困扰她多年的鼻窦炎症就完全消失了，她认定法轮功确实祛病健身有奇效！

因中共邪党迫害等多种原因，夏明金放弃了炼功。二零零七年，夏明金的身体健康每况愈下，心脏病导致她下半夜经常胸闷、呼吸困难，实在没有好的医治办法，她又



重新开始修炼法轮功，很快身体就达到了无病一身轻的状态。

夏明金原本喜爱时尚、购物、享乐，修炼大法后，按照真、善、忍的标准勤俭持家，赡养瘫痪的老母亲，善待丈夫、儿子和媳妇，从经济上、家务上帮助抚养孙子、孙女，在家庭矛盾中向内找，宽容对待家庭的每一位成员，整个人变得吃苦耐劳、勤恳贤淑。

鉴于自身的受益，夏明金更坚定了修炼法轮功的意志和信念，抱着善心要把法轮大法的美好告诉世人，让更多的人受益。

遭中共非法劳教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五日，夏明金前往南昌市南昌县幽兰乡渡头村发放法轮功真相光盘，被南昌县公安局幽兰乡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关押在南昌县看守所迫害。同年十月三十日，夏明金被劫往江西省女子劳教所非法劳教一年。

在劳教所一大队（专管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大队），夏明金遭到狱警谢世清、袁莉明的体罚，被连续罚站三天两夜；之后又被包夹人员强行拖拽到一楼会议厅绕圈跑，过程中不准停下、不准闭眼睛，一闭眼就会遭到包夹人员用手指弹击眼皮。她被迫害的双眼红肿、疼痛，两脚严重浮肿。在长达三个月的时间里，夏明金遭强制暴力洗脑，每天从早上八点到深夜十二点，被强制观看污蔑法轮功的电视节目，被强迫写“转化书”。

在被非法劳教期间，夏明金还遭长时间高强度的奴工劳役，每天被强迫完成组装数千个计算器的零部件，眼睛视力严重减（见下页）

(接上页)弱,右手大拇指因连续重复按压计算器的零部件“连杆”和“纽扣电池”而造成剧烈疼痛,夜里无法入睡,体重下降十多斤。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夏明金非法劳教期满,因她坚定信仰、拒绝“转化”,又被超期关押迫害了十七天,直到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一日才被释放回家。

遭非法拘留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夏明金在小兰工业园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时,遭不明真相的世人构陷,被南昌县公安局小兰派出所绑架,在二七北路拘留所被非法拘留十五天,八月二十九日被释放回家。

遭非法判刑

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晚,夏明金在外出悬挂法轮功真相条幅时,被南昌市青山湖区公安分局绑架。在地下审讯室,夏明金遭到了连续三十多个小时的非法审讯。四月初的天气,昼夜气温相差很大。白天天气晴热,夏明金只身穿一件短袖,到下半夜寒气袭来,她被冻得全身发抖、不停地咳嗽。四月五日,夏明金被非法关押到南昌市第一看守所迫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八日,夏明金被南昌市西湖区法院非法判刑两年、勒索罚金五千元。她上诉到南昌市中级法院,又被枉法裁决维持冤判。

在南昌市第一看守所,身心受到严重摧残的夏明金,出现严重失眠,记忆力也越来越差。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夏明金两年非法刑期满,从南昌市第一看守所被放回家。当天前往看守所接她回家的家人乍见之下,心酸不已,昔日漂亮开朗、身材挺拔的她变得神情呆滞、满头白发、衰老憔悴、身形萎缩……

遭骚扰、关押洗脑班

夏明金回家后,遭户籍所在地岱山派出所片警刘辰科持续骚扰,不仅要求她每月必须到派出所报到、录指纹,还要写所谓的“思想汇报”,甚至还荒唐地要求她禀报自己脚上所穿鞋子的尺码。夏明金

拒绝这些违法的无理要求后,南昌市青云谱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涂姓大队长打电话给她丈夫进行施压。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上午十点半左右,南昌市“610”副主任刘志斌以摄像头拍到夏明金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为由,操控指使青云谱区公安分局、岱山派出所警察强行闯到夏明金家中进行绑架、非法抄家,并将她劫持到洗脑班迫害。在洗脑班,夏明金遭单独关押、戴手铐、多人车轮式强制洗脑等手段折磨。当夏明金拒绝写“三书”时,刘志斌竟对她狂扇耳光并叫嚣要将她送到精神病院关押迫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夏明金在手机银行转账时,发现报错无法转账。经前往银行柜台询问,答复是银行卡已被南昌市西湖区法院冻结。之后银行卡被强制扣除五千元罚金。

赠送真相资料 再遭非法判刑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九日,夏明金外出赠送真相资料、告诉民众真相时,被恶意举报,遭南昌市青云谱区国保大队绑架、非法抄家。警察告诉家人,本来只是拘留关押,因为夏明金是所谓的“累犯”,才要被关押判刑。后夏明金一直被非法关押在南昌市第一看守所迫害。

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七日晚上,四、五个警察又一次非法闯入夏明金家中,将她丈夫的手机抢走,意图查明是谁将相关迫害人员的信息曝光的。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四日,夏明金被构陷到南昌市西湖区检察院。

二零二四年五月下旬,家人接到自称援助律师的电话,告知夏明金已被西湖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半。期间什么时候进行的非法庭审,家人没有得到任何通知;什么时候下达的判决书以及是否上诉,家人也一概不知晓。南昌市西湖区法院完全进行黑箱操作,完全剥夺了家人的旁听权和知情权。

九江市柴桑区罗美林被非法判刑一年半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江西报道)近日得知,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法轮功学员罗美林被非法判刑一年半,目前,她被非法关押在九江市看守所,她将被留在看守所坐牢役,直到她的刑期结束。

罗美林今年50多岁,家在柴桑区的焦滩小区,平时靠卖点萝卜饼维持生活,她丈夫是河北人,十多年前,从河北全家搬迁到九江柴桑区,她在河北曾被非法劳教。

罗美林对母亲很孝顺,母亲卧床不能自理时,一直是她照顾母亲到生命的最后一刻。她虽然经常不能安心睡觉,但她从未有过半句怨言,哥哥和姐姐对她都很满意,解决了哥哥们的负担。母亲去世后,罗美林一直靠打点零工维持生活,她对丈夫体贴照顾,家庭虽不富裕,但是家庭温馨。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日早上八点多,罗美林到贤母园散步,刚把自行车停下,有人就看见一辆警车跟了过来,车上下几个便衣,直接将罗美林绑架,还给她戴上了手铐,罗美林说我在做好人,你们绑架是错误的,炼法轮大法没有错。

罗美林被柴桑区公安局国保大队的人绑架后,一直被非法关押在九江市看守所。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中旬,罗美林在看守所里被非法开庭。当时她的丈夫,姐姐和一个外甥参加了非法审讯。法官让罗美林认罪认罚,被她拒绝。法院没有当庭宣判。

现在得知,罗美林已被非法判刑一年半,要在九江市看守所被非法关押直到刑期结束。◇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 ◇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